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在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和初步设计时均有考虑。根据本项目特点，主要工程是本项目对单十二、单九、单 83 和滨 669 注水站进行配套管网的改造，并对单十二、单 83 和滨 669 注水站内设施进行改造，新建低压污水管线 4 条、高压注水管线 10 条。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596.98 万元，环保投资 40.54 万元。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利环建审〔2017〕028 号文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7 年 8 月，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滨南-单家寺油田边外注水地面配套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 年 9 月 20 日，利津县环境保护局以利环建审〔2017〕028 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批复；

2017 年 11 月 15 日，工程开工建设；

2019 年 9 月 22 日，工程竣工；

2019 年 9 月 30 日，投入试运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19 年 9 月，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滨南采油厂的委托，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和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根据调查结果，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编写完成了《滨南-单家寺油田边外注水地面配套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2.1 信息公开

2019 年 9 月 24 日，胜利油田滨南采油厂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和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slof.sinopec.com/slof/>）。

2.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2.3 公众意见处理

滨南采油厂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运营。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3.1.1 环保组织机构

滨南采油厂 QHSE 管理科负责全厂环保专业技术综合管理，机关各业务部门按各自环保管理职责负责分管业务范围内的环保管理。采油厂所属各单位、直属单位按采油厂环保管理实施细则负责本单位环保管理。

在施工期，项目管理部门设置专门的环保岗位，配备一名环保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保工程的检查和预验收，负责协调与环保、土地等部门的关系，以及负责有关环保文件、技术资料的收集建档。由项目经理部委托工程监理单位，监督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具体落实设计中环保工程和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环保措施的实施。

在生产运营期，由滨南采油厂 QHSE 管理科统一负责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在井区内设置专职环保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归档，协助进行环保工程的验收，负责运营期间的环境监测、事故防范和外部协调工作。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的风险事故主要是罐体、管线锈蚀穿孔泄漏事故，对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1) 及时发现并通知首站关闭泵和阀门外，泄漏的污水将通过收集系统，收集到污水回收池，由提升泵输送至完好的污水罐中，不会溢流至站外。

(2) 运营期间为确保各项设施的有效运行，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监测、巡查等方式及时发现该项目设施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建设单位加强运行管理，定期进行巡检，及时消除泄露隐患。

(3) 环境监测

据调查，建设单位配备了专业环保专工，负责本项目站场日常的环境监测，对于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汇报，采取相应的措施。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制定了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监测，对发现污染物超标排放时，及时向单位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单位领导及时作出控制污染排放的应急措施。

3.1.3 采取的清洁生产措施

本项目在施工等方面均采取了大量的清洁生产工艺装备，减少了资源、能源的消耗，削减了废弃物的产生量。按照清洁生产各项指标评定，结果说明多数指标可以达到二级以上水平，符合国家清洁生产的要求。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2.1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通过采取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要求，合理规划管线敷设、道路布局，尽量利用现有设施，减少永久占地面积；控制施工车辆、机械及施工人员活动范围，尽可能缩小施工作业带宽度，以减少对地表的碾压；提高工程施工效率，减少工程在时间与空间上的累积与拥挤效应；妥善处理处置施工期间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防止其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影响，施工完成后及时清理现场做好生态恢复工作等措施，施工场地临时占地植被已恢复，所有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生态没有明显影响。

3.2.2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施工扬尘、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管道焊接烟尘。由于站内施工是短期的，当施工工程结束后，该影响将消失。因此，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2.3 水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管道试压废水及生活污水。管道试压废水经收集后用于站内洒水抑尘。生活污水排入旱厕，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

本项目运行期无废水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水环境无影响。

3.2.4 声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车辆运输过程和泵的调试过程。调查发现，项目施工选用低噪音作业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施工期结束，施工噪声随即消失。

通过验收检测结果，运营期站内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厂界环境噪声要求。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2.5 固废环境和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因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增加生活垃圾。故本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3.3.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3.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迁移

本项目不涉及。

3.3.3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